

证券代码：836131

证券简称：旭成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旭成（福建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9月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3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心平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魏弘因公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施晓航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公告的《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》中所披露的内容，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90,600,000.00元用于购买3#锂电池隔膜生产线及配套设施。截止2018年8月31日，购买3#锂电池隔膜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已使用55,392,922.26元，目前该项目预计剩余2,270.00万元未结清付款，公司暂无其他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需要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中用于该项目建设资金12,500,000.00元变更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旭成(福建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(二)董事魏弘签署的《授权委托书》。

旭成(福建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3日